

A trip to
Stockholm

现代旅游新趋势：人文旅游

旅游不只是行走

更是在行走的过程中体验异地的文化、风俗和传统

斯德哥尔摩

李建纲 著

之旅

被称为“北欧威尼斯”的斯德哥尔摩作为瑞典的首都，它集中了瑞典所有美的精华而特别浓郁地体现了瑞典气氛。在斯德哥尔摩漫游，常常走着走着就找不着方向了，不是把自己迷失在大森林里，就是迷失在乡村原野，山间幽谷，小岛河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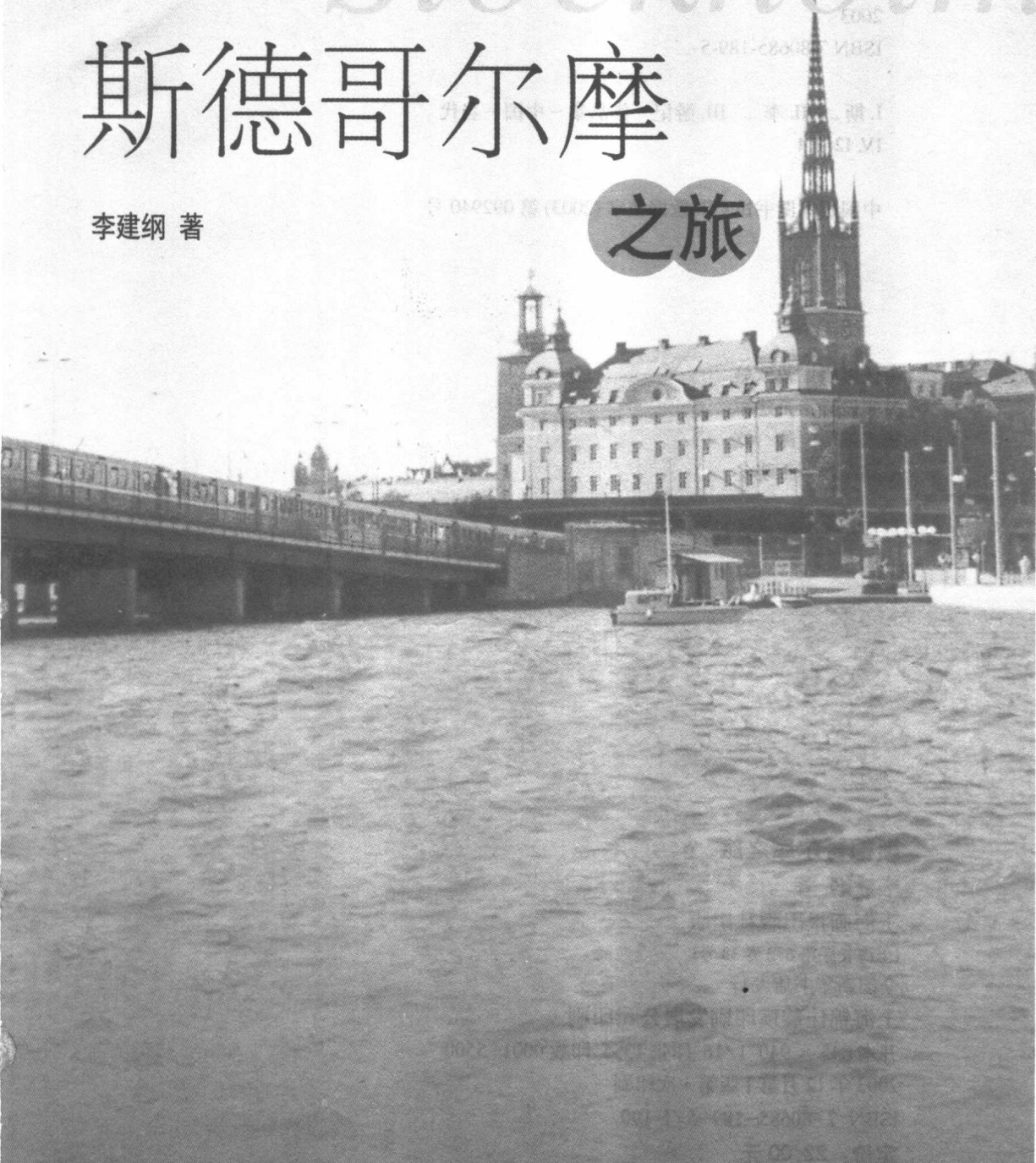
SH 上海画报出版社

A trip to
Stockholm

斯德哥尔摩

李建纲 著

之旅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斯德哥尔摩之旅 / 李建纲 著. — 上海: 上海画报出版社,
2003

ISBN 7-80685-189-5

I. 斯 ... II. 李 ... III. 游记—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92940 号

责任编辑: 戴欣倍

装帧设计: 王建军

技术编辑: 鲍 屹

电脑制作: 王晓冬

斯德哥尔摩之旅

李建纲 著

上海画报出版社出版

(上海长乐路 672 弄 33 号)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上海锦佳装璜印刷发展公司印刷

开本 645 × 940 1/16 印张 13.5 印数 0001—5500

2003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85-189-5/J·190

定价: 22.00 元



瑞典归来我的妻

代序

说的是我那妻去了一趟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回来人就变了，当然不是变成了外国人。

第一件大事，是提高环保意识，改善居住环境。妻买回大量花木盆景，装点阳台。多年来，我家阳台一直是作为离退休的家具、下了岗的各种用具的养老休闲特区，看着虽然杂乱，敝帚自珍，舍不得丢，哪怕每次清理都乌烟瘴气劳累不堪。现在她请它们彻底退出历史舞台，不再留恋。换上满阳台的花木，照耀屋中绚烂明丽，令人精神大爽，整个人和屋都新生了一般。妻说，没有花的生活再也过不得了。又在家中四角立四个黄蓝黑绿小小垃圾箱，教导两个孙儿什么垃圾应该丢在什么箱里，虽然现在我们的垃圾回收还没有那么严格，但瑞典人的环保教育就是从娃娃抓起的。她又带领家人把楼梯走廊收拾干净，不知怎的大家总是赌气似的把自家的破旧东西搬到楼梯上来，专为阻挡道路，妨碍观瞻。收拾过后，才知道楼梯走廊是这样的宽广漂亮。我家窗前一棵大树，挡了光线又招来鸟儿粪便，早已请人来砍，这一天那人带着斧子来了，妻赶紧拦斧说，幸亏你来迟，让我没有犯错误！大院里清洁工喜欢把树叶垃圾扫成一堆，放火焚烧，制造满院狼烟滚滚，仿佛正在拍摄电视剧的古战场似的，她就一再劝止。她说咱们这些陋习该改一改了，人家瑞典那么多树，没人砍树，没人烧树叶，人家的空气永远那么新鲜。

一次我和妻在散步，有一人问路，花楼街怎么走？那条著名的小街我们也没去过。妻想了想说，花楼街在汉口，这是武昌，这里没有直达花楼街的车，你坐

712的专线车，过长江一桥，在哪里下车呢？她想了想，想不起来，便说，走，咱们到前面车站，看看你应该在哪里转车。说着她就领着那人直奔半站外的车站，而把我撇下。过后发觉我的表情不大对头，她提醒我说，你忘了咱们在斯德哥尔摩，人家是怎样为咱们引路的？我说我忘了什么，也忘不了那些“洋雷锋”，不管我们走到哪里，只要一展开地图，一看路标，并没有问人，马上就有人主动过来问我们：要帮忙吗？因为语言不通，比比划划也说不清楚，有时候人家就把我们直接送上该坐的公共汽车或地铁，然后再去走自己的路。

这一天妻给我过生日，正在家中准备晚饭，桌上还点了两支从瑞典带回来的彩色蜡烛，准备两个人简单而温馨地过一过。冷不防砰砰砰敲得门响，小妹来了。我这妹妹物质很文明了，精神文明却没跟上，有门铃不用，喜欢敲门。一进门就大声说，姐，给哥过生日要热热闹闹，在家里多冷清？走，跟我到饭店去，桌子都订好了。不由分说便拉了我们，坐上她的沃尔沃直驱饭店。妹丈大款，在饭店点了一大桌菜，妹妹就殷勤地往我们碗里夹菜，夹了一筷又一筷，把我的碗堆成小山，大声嚷着让我们多吃点，仿佛吃公款似的。我们也就不好意思少吃，怕对不起小妹这份盛情，赶紧把一座“小山”搬到自己肚子里。饭后，妻对小妹说：你们坐的是瑞典产的汽车，可没学到人家瑞典人的规矩，人家瑞典人不轻易到别人家去，即使兄弟姐妹走动看望，也要先电话约好，要不然就是不礼貌的。瑞典人更不兴用自己的筷子给别人夹菜，第一是不卫生，第二你夹的菜不一定是别人喜欢吃的……妻正在耐心细致地传授瑞典宝贵经验，妹妹一口打断说：哎哟哟你拉倒吧！啥瑞典人不用自己的筷子给人夹菜，瑞典人他有筷子吗？瑞典那些做法不合咱中国国情，不能生搬硬套。妻说，你这话可不对，该学的咱们就要向人家学，咱们不是要讲精神文明吗？

有一次不知为了什么事，我对妻说，人家瑞典夫妻经济分开，这叫AA制，我觉得这挺好的，你说呢？妻望了我一会儿，不说经济，她从法律入手，说：我想起咱小妹的话还是有些道理，瑞典的有些做法是不合咱中国的国情，比方瑞典的女权主义很厉害，老婆不洗老公的衣服，一不高兴，还有动手打老公的事情，对这些，咱就不能生搬硬套，你说呢？

斯德歌尔摩之旅



目 录

瑞典何处	1
出门大吉	4
阳光下的飞行	7
瑞典森林	9
斯德哥尔摩漫游	14
花的海	23
鸟儿们的幸福生活	26
狼尿的功能	33
老城	37
王宫聆听《茉莉花》	41
邂逅国王	46
电影·警察·首相之死	52
瑞典美人	56
坐在“嘉宝”的汽车上	61
美丽纪念室	66
联合国作证：瑞典女人最幸福	69
孩子们的天堂	73
要帮忙吗？	78
富人纳税	81
酒舞	84

斯德歌尔摩之旅



酒歌	89
单身贵族的日常生活	93
办公室里的五星红旗	99
美满家庭与鹅肝酱	103
点亮蜡烛	108
中国龙虾	110
帆船岛上醉饮	113
阿拉伯餐馆	118
仲夏节	123
运动着的国家	128
地铁画廊	134
水晶玻璃柱广场	140
书香满城	144
超市惊奇	151
一艘沉船	157
米勒斯公园	164
光怪陆离的现代艺术	168
诺贝尔故居的故事	173
颁发诺贝尔奖的地方	192
寻找诺贝尔墓	196



瑞典何处

Where is
Sweden?

我说去瑞典，朋友说，瑞典？你是说瑞士吧？不，我说，是瑞典。他审视地看着我说，别逗了，瑞典在哪儿呀？后来这聪明人才想起来了，他说，对对对，有这么个瑞典国，我在大学听老师讲诺贝尔奖金，好象就是这个国家发的。不过，你去瑞典干什么？总不会是去领奖吧？干吗不挑个好国，像美国，现在大家都去美国，我要有机会出国，肯定去美国，回来也好跟人牛逼：哥们去过美利坚了！一说去的是个什么瑞典，连我都不知道，说起来多没劲！

我好心的朋友并没有动摇我去瑞典的决心。惭愧的是我对于瑞典的知识，也并不比我的朋友知道的多。我甚至得承认，我是在我的孩子们的带动下，开始认识瑞典的。那是20多年前，中央电视台播放一部日本动画片：《尼尔斯骑鹅历险记》，孩子们被深深地迷住了，每天早早地在电视机前等着看大拇指的笑话，不许看别的。我便跟着看了两集，我也被迷住了。后来知道这是根据瑞典女作家拉格洛芙的小说改变的，便赶紧想办法买到了这本书，之后，我的朗读又迷住了孩子们，我的朗颂才能也是这么被发现的。听得最专注的是我的女儿薇妮，两只手托着下巴望着我，多么神往！我也是第一次读到这样富有诗意富有情趣的童话式的赞美自己祖国的小说，所有的地名都是真的，所有的地方都是美的。后来薇妮就自己读起小说来，再后来薇妮就带着这部小说，如同尼尔斯骑着大鹅飞行一

样，真的飞到瑞典去了。

薇妮去了瑞典，我们也就跟着去了，至少是她把我们的心带去了。感情上不由得和这个国家亲近起来，看电视读报纸，对于瑞典的消息也就特别关切。例如昨天的报上，有一篇文章，说的就是有一位名叫斯腾·龙伯格的瑞典记者，与中国山西一位残疾农民结下友谊，每年捐助100美元给这位农民的8岁的小女儿，直到她大学毕业。这种来自瑞典的友好的消息还真是不少。以至在我的头脑里，连瑞典这个名称也觉得悦耳动听了：瑞丽典雅，多美！

事实上瑞典真是我们的友好国家之一，自古以来两国就礼尚往来，为了珍藏来自中国的礼品文物，在斯德哥尔摩有一处古建筑，就叫中国宫，不是我们见惯的明清大庙形式，而是仿佛蒙古包的形式，那就是元代了，可见古老。康有为变法失败，逃亡数国，唯觉瑞典安全安宁，山水美丽，买下一座小岛住下来。古来如此，近代关系更加亲密。瑞典是西方国家中最早承认新中国的英明国家，用外交词令说，两国官员，互访不断。我只知道我们的几位文豪，郭沫若、茅盾、巴金，先后都到过瑞典，都写过深情赞美的文章。还有更加亲密的，咱们的歌唱家韦唯，亲自嫁给了瑞典音乐家史密斯，后来知道，远嫁瑞典的，大有女士在。说远嫁也许不准确，从地理上讲，瑞典看起来似乎在地球的边缘，已经进入北极，实际对我们来说，远在天边，近在眼前，比美英法德都更贴近我们，是我们的近邻。

却不知为何我们至今对这样一个友好而美丽的国家所知不多，介绍也不够。因为要到瑞典，从礼貌上讲，也应该具体了解一些瑞典的历史地理文化旅游状况，不至于到了人家那儿，如盲人进城，摸不着门。于是我跑到书店去。书店里介绍世界各国的书，真是汗牛充栋。要走向世界，先要打开视界。光是介绍老美的，就有几大书柜，大约连纽约曼哈顿华尔街上的每一个脚印都细数到了。老英老德老法，当仁不让，一字儿排开，直到新马泰，整个花花世界，尽在眼前。却惟独找不到瑞典。我上下求索，终于在角落里看到了一本介绍瑞典经济的书，自家从来不懂经济，但因为说的是瑞典，便觉亲切，决心买一本，不料人家每国一本，10本一套，不零卖。10国的经济命脉要由我来掌握，小子岂敢，别误了人家的大事！最后无计可施，买了一本《世界地图册》，我想这里面准有瑞典，一看果然是有。我终于找到瑞典了！不过也不是单独介绍，而是和北欧诸国在一起。瑞典显然比北欧诸国都大，芬兰和挪威、丹麦如花瓣一般簇绕着它。对于瑞典的介绍是这样的：

“瑞典王国位于北欧的纳维亚半岛东南部，东南临波罗的海。面积449964平方公里。人口888万，约90%的居民为瑞典人，96%的居民信基督教。瑞典语为国语，国内水力资源丰富，境内湖泊众多。约有15%的面积在北极圈内，属温带针叶林气候。森林面积占全国面积57%，山地占17%，居民区占8%，湖泊和河流占9%。瑞典工业较发达，主要有铁矿开采、冶金、机械制造、木材加工、造纸、造船、汽车等。首都斯德哥尔摩，人口70万。人均寿命：男性为77岁，女性为82岁。”

老实说，从小上地理课没有及格过，老了依然不大看得懂较复杂的地图。而现在却兴趣盎然地研究起地图来，研究的还是外国地图。尤其一想到自己就要到那儿去，到波罗的海去，到斯德哥尔摩去，亲临其境，自己都有点不相信了！我望着地图上那些陌生的地名想，我将在这些遥远而神秘的地方，看见些什么样的新鲜有趣的希奇古怪的事情呢？我能看到神话一般的北极光吗？真令人向往。

▼ 斯德哥尔摩全景





出门大吉

P

ropitious Omens

有道是在家千日好，出门一时难，出国难上难。且不说出去以后漂泊在外，种种莫测难料情况，只说那出国手续的难办，据我那出过国的朋友一一谈来，就谈得满脸愁云惨雾。还有的专门为此写了文章，读之催人泪下。第一关是那政审，年老一点的人都知道它的厉害，一审就把人里里外外审个透心凉。第二关到公安部门领取护照，那庄严的红本子也不是容易到手的。第三关最难是办理签证，有人说你要想成为名人，最好先成为北京人，出国事情上也大体如此。北京人出起国来究竟方便些，有人说是近水楼台，这说的是官派。单说办理签证，你若不住在北京的话，你就得首先状元赶考似的赶到北京去，找一家适合你旅费预算的旅馆住下来，然后赶到你的对象国的大使馆排队去递你的申请材料和领签证表，那队伍有的很长，当天轮不上你，明天请早。明天不行还有后天，在洋人面前，充分保持中国人的耐心。好不容易领到了签证表，复杂得如同有意跟你为难似的，假如你不懂英语，那就的确是有意跟你为难了。填好后再排队把表和有关材料递上去了，还得接受洋人用洋话问你许多问题，你必须小心应对，能否获得签证在此一举。到底能否获得签证，请你等候另行通知，这一等候也许要十天半月的工夫，如是探亲，等一两个月也是寻常事。而眼巴巴的等到了那一天，使馆官员郑重其事地告诉你，你的签证被拒绝，让你满面沮丧如小学生未能通过考试

般走出那已经熟悉又变陌生了的使馆。有鉴于此，便应运而生一种人或机构，专替不得其门而入的候出国者，出谋划策想鬼点子糊弄洋人，告诉你如何讨得使馆官员的欢心，告诉你如何使那官员相信你在本国生活得很好绝无移民倾向等等。最后，不管你拿不拿得到签证，他都要从你那儿拿到一笔不菲的“教育经费”。

我罗罗嗦嗦说这么些，是想表达我的一点小小遗憾：我怎的就没有遇上这些曲折动人的故事？

首先我亲爱的女儿薇妮替我们想得周到办得周密。她甚至于连应由我们填写的签证表格也从瑞典替我们填好了，这就免去了我们跑到北京瑞典大使馆排队领表，再花钱请人填写的麻烦，使我们节省了不少时间和花费。她把表格连同邀请信一起寄给了我们北京的亲戚，接下来就是亲戚的事了，他们为此跑了多少路，受了多少苦，我们就知道了。我们只管忙着到汉口的武汉公安局出入境管理中心，去领取出国申请表和护照。我是第一次进公安局的这个地方。以前，文革的时候，也进过公安局，但不是主动进去的，也不是这个地方，那个地方比较黑。而这里是一个整洁亮堂气象万千的大厅，走进来如同进入一个正在举行什么节日庆祝的大会场，人头济济，热气腾腾，好一派出国风光。考察的访问的，求学的打工的，经商的旅游的，探亲的访友的，个个衣冠楚楚。年轻人尚未出国，打扮却像刚从国外归来的一般。工作人员一身军服，满面笑容，热烈欢送亲人出国。对老年人优礼有加，主动告诉表格上有些内容，可填可不填就不必填了，手续从简，效率从快。最终使我顺利地领取了护照，一个紫红色精美小本儿，上面端端正正印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徽，金光闪闪。平生第一次有了自己的护照，祖国给我的护身符，真是有些激动，又觉豪情满怀。在这大厅里，我看到了我们国家改革开放走向世界的一个生气勃勃的窗口。

不久后的一天，我接到一个长途电话，对方是一位女士，很年轻，而且很漂亮，这从声音里可以听出来，脆生生的京腔，音色很美，令人想到某一位著名女歌唱家演唱的云南民歌《小河淌水》。这动人的声音说道：“您是李建纲先生吗？我是瑞典驻华大使馆，您的签证已经办好了，要给您寄来吗？”说实话，这着实出乎我的预料，因此我打了个怔，立刻说道：好哇好哇，谢谢您！于是几天以后，一封印着“瑞典驻华大使馆”的大方形洁白信封，便鼓囊囊沉甸甸落入我的邮箱中。就这样，我连人家瑞典大使馆位于何方，大门朝哪儿开都不知道，人家就把签证给我了。我的遗憾也正在这里：我失去了一个很好的机会，不能认识瑞典大使馆那些可爱的人们和那位可爱的如月光下小河淌水的姑娘，无法当面向他

们致谢意。就让我在这里面向北京补个礼吧：瑞典大使馆的女士们先生们，
Thank you very much!

您瞧，我的出国手续办得如此顺利，比我一辈子的顺利加起来还要顺利！这真是个好兆头，预示着我出门大吉。

6

事实上，非止我个人出门大吉，在今天，除了那些赃官恶吏负案外逃的但愿他们出门不利，抬头见警以外，我们所有的人，都出门大吉。改革开放已使我们的国家发生了如此的变化，有了如此的进步，各个方面都呈现了大吉大利的气象，整个国家大吉大利，一路顺风地走向世界！



阳光下的飞行

Fly in the Sunshine

飞机从哥本哈根机场起飞，就如同海明威笔下的那条大鱼从大海中一冲而起，阳光下腰身一闪，再落入海中就到瑞典了。我也仿佛从一个童话世界，到了另一个童话世界，就是那个关于一个小男孩骑着大白雄鹅飞行的美丽的童话世界。不是我变成了童话中人，就是童话变成了现实。那碧蓝碧蓝的海面上，白色的浪花闪闪发光，那不是“一群美丽无比的年轻姑娘，她们身穿拖地的绿色长裙，头戴镶着珍珠的圆帽”在那里欢乐戏水吗？其中的一位仙女，用她的鲜血染着了海水，而使海水“放射出一种柔和的光彩，呈现出一片以前从未见过的美丽景色。水面上闪现出粉红色和白色的光芒，就像是颜色在贝壳的内壁做游戏一样，鲜艳夺目，美不胜收。”而“湖岸上鲜花盛开，浓香四溢。”我看到了那座雄伟壮丽的海底之城，冉冉升起如出水芙蓉，在鲜花丛中，展现它特异的辉煌。那大教堂的高耸入云的尖塔，那巍峨的王宫城堡，那茂密的森林，那森林中红色的屋顶，那满城波光潋滟的梅拉伦湖水和波罗的海水，童话般的美丽，瑞典的美丽，斯德哥尔摩的美丽，已经切切实实地呈现在我的眼前。

我们于早晨9点，从北京起飞，飞行约11个小时，8000公里，八千里路云和月，到达了瑞典首都斯德哥尔摩。瑞典的确比美国英国法国德国离我们都近。瑞典的确是我们的近邻。飞机降落时，我看看手表，正是北京时间晚上9点。可

是天空中并不是云和月，而是白云阳光，装饰着明净蔚蓝纤尘不染的天空。八千里路，阳光灿烂，我们始终在阳光下飞行。我过了一个史无前例的漫长的白天。想起《山海经》所记那位夸父，立志追赶太阳，到底没追上，拐杖也丢了，人也渴死了。而我们舒舒服服坐在高靠背椅上，举杯喝着空姐殷勤送上的饮料，太阳整日伴在身边，手拉手，肩并肩结伴同行，一路阳光送我到瑞典。听起来倒更像神话了。

北京与斯德哥尔摩时差6小时。北京的晚上9点，是后者的下午3点，而后者正当午夜时，北京已是清晨。我们每天比他们领先6小时，不知怎么想起了一寸光阴一寸金的古话。

从飞机直接进入一个圆形大管道，一步也不用走，自来水似的被送入行李大厅。这时候，一种陌生而慌乱的感觉突然袭上心来，仿佛走错了地方。想想早晨还在北京吃煎饼喝豆汁，此刻已远隔重洋，陷落在洋人阵中。举目一亲只有妻了，也只有她的话还能听懂。在这关键时刻，妻倒显出她在国内当小科长时的干练劲儿，推了行李车跟着别人去取行李。左等右等，出来的都是别人的。人都快走光了，还不见我们那宝贝。正在着急，旁边一位也在等行李的大约两米高的瑞典青年，稍低头看着1米86的我，用英语问我，是不是来自北京，我说是的，他即指示给我，北京来的行李在另一个窗口，我连忙道谢，赶到另一个窗口，我的行李早已等在那儿。我回头看那位高大壮实英俊热情的瑞典青年，他也正看着我，显然是看我是否能找到。我才想起来刚才急急忙忙道谢，说的却是汉语。然而马上又有麻烦。入关要填入关单，满目洋文，不知如何下笔。据说乘外国的飞机，快到目的地时，出关单在飞机上就发了，还有中文的，可以从容填好。我们的飞机上则没有这项服务，就弄得手忙脚乱。我正想请人代填，举目观看，看不见中国老乡。妻却拿了入关单说，跟我来，径自走向关口，就将那一张空白单据，递给端坐在小屋里窗口前的一位中年女关员。我说你疯了，给人家空白的！但已经来不及了。再看那女官员一脸庄重，不像是好说话的人。可也是啊，外人到我们单位找我，会客单填不规矩，门卫也严禁入内哩。人家这可是把守国门哩！但既已如此，我忙从贴胸口袋里将我的护身符也就是护照，取出来递上去。她看看护照看看我，露出微笑亲切问一声：China？我连忙点头：Yes！她温柔说一声：OK！就将入关单递给她身后另一位年轻女关员，说了两句什么，那一位便代为填了入关单，然后，将护照郑重还回，礼貌说声拜拜！我们反而最先入关。啊，瑞典！斯德哥尔摩！一见面，你就给了我一个感动！



瑞典森林

Swedish Forest

飞机飞行数小时后，突然进入林区，看见大片的森林奔向眼底，那就是到瑞典了。瑞典国土的一半以上是森林。瑞典的森林，或森林的瑞典，这是瑞典人的骄傲。瑞典人是森林之王，假如你说他们是森林中的动物，他们准乐意承认。在飞机上往下看，斯德哥尔摩显得很小，包围在森林之中，如一枚雕琢精致的五彩石，光芒四射地置于广大的绿锦盘上。从机场到市区，车行两小时，两小时的路程不算短了，全在森林中穿行。一边是松树林，一边是白桦林，那可不是植于公路两旁的几行行道树，那是真正无边无际的森林，把道路挤成了一根细细的意大利通心粉。车行至深邃的巷道，一片绿色的幽暗，加上鲜冷而湿润的木叶松脂的气息，时有山重水复疑无路的感觉。怪不得大白天行车也要开车灯，不开还真不行。有些路段的两边拉着铁丝网，防止林中动物窜上公路，造成车祸。在车上就可看到有硕大鹿影在林中游动。巨大的商业广告牌立在林中，那仿佛主要是给树们看的。

斯德哥尔摩在森林之中，森林在斯德哥尔摩之中。我初到的日子，喜欢上街市乱走。常常使我惊奇的，就是刚刚穿过闹市，过一条马路或拐一个弯，即刻进入了森林，一点思想准备都没有。有一次就这样在林中迷了路。的确没想到城市中有这样茂密的森林，要事先知道它是那样广大的一座野猪林黑松林，绝不